

上海泓博智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泓博智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2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7,175,882.45 元，累计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192,055,869.18 元。其中，2022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43,864,348.64 元，减去按照净利润 10%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4,386,434.86 元，加上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715,078.12 元，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72,878,520.84 元，减去本年对股东利润分配 0.00 元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，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113,071,512.74 元，合并范围可供分配利润为 192,055,869.18 元。根据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的利润孰低的原则，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13,071,512.74 元。

根据公司股利政策及战略发展规划，从公司实际出发并考虑股东长期利益，提出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公司拟以截止到 2023 年 4 月 22 日公司总股本 76,873,333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.00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 38,436,666.50 元。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，共计转增 30,749,333 股，本次转增后，公司总股本为 107,622,666 股（转增股数系公司根据计算结果所得，最终转增股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实际转增结果为准），不送红股。若在本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，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

整。

二、利润分配方案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以上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监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（2022年修订）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》等规定，充分考虑了公司 2022年度盈利状况、未来发展资金需求、所处行业特点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，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的经营成果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及合理性。

三、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

1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根据公司股利政策及战略发展规划，从公司实际出发并考虑股东长期利益，董事会一致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以截止到 2023 年 4 月 22 日公司总股本 76,873,333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.00 元（含税）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，不送红股。若在本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，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。

2、监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2 年度分配方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（2022 年修订）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》的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和利润分配政策，有利于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，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。

3、独立董事意见

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对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，与公司目前的股本结构状况及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、制度中对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同意《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

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其他情况说明

1、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，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，同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时备案，防止内幕信息的泄漏。

2、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效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。经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泓博智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22日